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岷江张坎航电枢纽工程表土堆存场等6个堆存场失事影响专题

谈判采购公告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拟以谈判采购方式采购岷江张坎航电枢纽工程表土堆存场等6个堆存场失事影响专题项目，资金已落实，现具备谈判采购条件。

1.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岷江张坎航电枢纽工程表土堆存场等6个堆存场失事影响专题

岷江张坎航电枢纽工程位于四川省眉山市境内，工程总投资36.54亿元，其中土建投资25.01亿元，按内河III级航道通航标准建设12km库区航道和坝下2km航道，航道尺度为2.4×60×480m、船闸有效尺度为220×34×4.5m。坝顶高程406.5m，坝顶全长734.65m，正常蓄水位为403.5m，死水位为403m，装机容量84MW，为二等大（2）型工程。岷江张坎航电枢纽工程项目组成可划分为枢纽工程（张坎航电枢纽电站的两岸连接坝、挡水坝、泄洪冲沙闸、发电厂房等；船闸、鱼道、鸿化堰拦河坝拆除等）、堤防及排涝工程（防洪堤、玻璃江导流堤、排涝设施等）、交通设施（场内交通道路总长约5.2km，其中永久道路约1.5km，临时公路约3.7km）、业主营地、移民安置工程、水库淹没区（特指下水库正常蓄水位时形成的淹没及影响范围）等几部分。

项目共布设两个表土堆存场（左岸表土堆存场和右岸表土堆存场）、四个渣料转存场（右岸I区渣料转存场、右岸II区渣料转存场、左岸I区渣料转存场和左岸II区渣料转存场）共6个堆存场。

左岸表土堆存场位于大坝上游约 1.5km 处施工场地附近，左岸表土堆存场设计容量 2.88 万 m³，最大堆存量松方 2.58 万 m³，用地面积 1.0hm²，为 5 级平地型，堆场最低高程为 400.00m，设计最大顶高程为 404m，最大设计堆高 4.0m。

右岸 1#表土堆存场位于上游右岸约 1.5km 处施工场地附近，右岸 1#表土堆存场设计容量 4.37 万 m³，最大堆存量松方 3.91 万 m³，用地面积 0.90hm²，为 4 级平地型，堆场最低高程为 400.00m，设计最大顶高程为 407m，最大设计堆高

7.0m。

右岸 2#表土堆存场位于坝址下游右岸约 80m 处渣料转存场附近，右岸 2#表土堆存场设计容量 3.63 万 m^3 ，最大堆存量松方 3.25 万 m^3 ，用地面积 0.94 hm^2 ，为 5 级平地型，堆场最低高程为 396.00m，设计最大顶高程为 401m，最大设计堆高 5.0m。

右岸 3#表土堆存场位于坝址上游右岸约 1.5km 处渣料转存场附近，右岸 3#表土堆存场设计容量 8.84 万 m^3 ，最大堆存量松方 7.98 万 m^3 ，用地面积 1.56 hm^2 ，为 5 级平地型，堆场最低高程为 395.00m，设计最大顶高程为 403m，最大设计堆高 8.0m。

左岸 I 区渣料转存场在坝址上游约 2.0km 的河塘处，占地 7.1 hm^2 ，堆场底部高程为 493m，渣顶高程 402m，最大堆高 9m，为 5 级平地型，规划容量 25.0 万 m^3 （松方）。

左岸 II 区渣料转存场在坝址上游约 1.7km 的河塘处，占地 3.0 hm^2 ，堆场底部高程为 392m，渣顶高程 410m，最大堆高 18m，为 5 级平地型，规划容量 21.0 万 m^3 （松方）。

左岸 III 区渣料转存场在坝址上游约 1.5km 的河塘处，占地 4.2 hm^2 ，堆场底部高程为 393m，渣顶高程 402m，最大堆高 9m，为 5 级平地型，规划容量 25.0 万 m^3 （松方）。

右岸 I 区渣料转存场在坝址下游右侧，占地 4.5 hm^2 ，堆场底部高程为 395m，渣顶高程 410m，最大堆高 15m，为 5 级平地型，规划容量 46.0 万 m^3 （松方）。

右岸 II 区渣料转存场在坝址下游右侧，占地 3.1 hm^2 ，堆场底部高程为 395m，渣顶高程 410m，最大堆高 15m，为 5 级平地型，规划容量 30.0 万 m^3 （松方）。

右岸 III 区渣料转存场在坝址下游右侧，占地 7.5 hm^2 ，堆场底部高程为 395m，渣顶高程 410m，最大堆高 15m，为 5 级平地型，规划容量 73.0 万 m^3 （松方）。

1.2 采购工作内容

收集表土堆存场等6个堆存场的工程设计（其中水文、地质、测绘等资料由我单位进行提供）及周边自然条件概况资料，对表土堆存场等6个堆存场以及6

个堆存场失事可能的影响范围开展现场调查。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模板的通知》（办水保函〔2026〕232号）的相关要求，模拟不同重现期洪水冲刷，自然地理条件相似地区的历史最大极端降雨洪水冲刷，表土堆存场等6个堆存场整体失事及多重不利因素叠加等情形，分别说明不同模拟条件及对应的滑出渣量，滑移距离，滑移速度，堆积范围，堆积深度，并绘制沟道及失事影响范围纵剖面图，完成岷江张坎航电枢纽工程表土堆存场等6个堆存场的失事影响专题分析报告并通过我单位组织的内部评审。

1.3 服务期限及进度要求

本项目服务期限及进度要求为：合同签订后两个月内完成《岷江张坎航电枢纽工程表土堆存场等6个堆存场失事影响专题报告》并通过我单位组织的评审。

1.4 质量要求

（1）严格按照国家现行有关规程、规范及技术标准的规定开展技术服务工作，保证技术服务工作及所有成果符合国家颁布的工程建设和安全生产、水土保持的方针、政策和有关规定。

（2）按照GB/T19001-2016及ISO9001等标准、体系实施质量保证，以确保产品质量达到要求。

（3）技术服务成果需满足《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模板的通知》（办水保函〔2026〕232号）等相关规程规范的要求。

2.响应人要求

2.1 通用条件

响应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并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2 专项条件

(1) 项目人员要求：

项目负责人要求：拟任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员工。需具有副高级（同等级别）技术职称。需附有效的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明材料、有效的劳动合同（聘书）或截止报名当月本单位为其缴纳的近半年内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等证明材料。拟任项目负责人需作为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承担过至少1项表土堆存场（弃渣场）失稳/失事分析业绩。

其他人员要求：除项目负责人外，还需配置具有中级职称的技术人员3名，需提供有效身份证正反面、职称证明材料电子件。一般技术人员4名，需提供身份证。

以上人员岗位不兼任。

(2) 业绩要求：

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表土堆存场（弃渣场）失稳/失事分析报告类似业绩不少于1项（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等证明材料）。

3.采购文件的获取

3.1 凡有意参加的响应人，应当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网址为<https://bid.powerchina.cn>）右侧快捷入口，切换“新版登录”，选择“供应商登录”进行响应人注册。完成注册的响应人，请于2026年10月09日00:00至2026年10月12日09:30(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明确所响应标段，自行下载采购文件。线下不予受理。

3.2 采购文件售价：0元。

3.3 未按照本谈判采购公告3.1、3.2条要求的途径获取采购文件的，其响应将被否决。

4.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10月14日09:30（北京时间），响应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同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启）后1小时内将word可编辑版响应文件和报价计算的excel文件以zip压缩包格式，发送至采购人联系人邮箱，邮箱递交的响应文件版本应与系统递交的响应文件内容一致。（邮箱地址和联系电话见第一章“8.联系方式”）。文件命名要求：“响应人名称”-“项目名称”响应文件。

（1）本次谈判采购将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全程在线开展，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响应人在线进行操作。响应人可在登录系统后，点击左侧

“CA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响应，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响应失败，将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后果。

（2）各响应人须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响应人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24小时完成）。

4.2 响应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谈判采购人将及时通过“电建交易系统”通知所有已购买采购文件的响应人。

5. 公告发布渠道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发布。

6. 成交人数量

本标确定 1 个成交人。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柳城街道政和街8号

邮编：611130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15208263059

电子邮箱：1107569020@qq.com

8.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联系人：刘女士

电话：13882200175

电子邮箱：p2017264@chidi.com.cn

9. 纪检监察架构

电话：028-65712283

电子邮箱：chidijubao@chidi.com.cn

10. 其他

响应人应充分了解本项目工作的地理位置、地形地貌、工作条件以及各类外围条件等任何其他足以影响响应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要求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若成交，不得以对实际情况不了解为由增加任何费用。

2026年10月08日

